

项目代码：2110-440111-04-01-844769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白发改投批〔2021〕62号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白云中学人行天桥（金沙洲白云中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

送来《广州市白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局关于申请审批白云中学人行天桥（金沙洲白云中学）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根据《广州市白云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委员会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专业委员会关于稳定白云中学人行天桥（金沙洲白云中学）建设工程建设方案意见的函》，原则同意《白云中学人行天桥（金沙洲白云中学）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选址：广州市白云区藤业一路与环洲二路交叉口西侧。

三、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工程新建一座人行天桥，长约49米，跨径组合为5.0米+39.0米+5.0米，宽为5.8米。主桥结构采用预制钢桁架，主桥墩采用混凝土圆墩；天桥两端各设置一台升降电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人行天桥、风雨连廊、照明、绿化及其他附属工程（含电梯）等工程。

四、投资估算。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159.7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906.9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66.90万元，预备费85.92万元。本项目资金来源由区财政资金。

五、项目建设工期：2022年4月—2022年11月。

六、项目建设管理方式：项目由区住房城乡建设交通局负责组织实施。请使用节能工艺、节能设备，落实节能要求；落实生态文明和海绵城市理念建设要求。

七、请按照招标核准意见，依法开展项目招标工作。

八、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12月31日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白云中学人行天桥（金沙洲白云中学）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广东省实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等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021年12月3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区财政局

广州市白云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